

股票代码：000651

股票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1-075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格力电器”）于2021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明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执行期间派发红利对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议案》

根据《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事项，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董明珠、张伟已依法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因执行期间派发红利对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议案》

2020年4月1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回购”），2021年2月24日，

第一期回购实施完毕。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价格、认购资金规模已基本确定，公司预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的规模不超过 6,200 万股，结合当前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票需求和第三期回购剩余库存股数量等情况，公司拟将第一期回购的剩余股份变更用途并注销。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股份注销完成之日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后剩余股份进行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方式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盾安环境控制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推进公司上下游产业链整合，公司拟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方式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并取得其控制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合计持有盾安环境不超过 409,774,802 股份并成为盾安环境的控股股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拟通过协议受让股份方式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盾安环境控制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